焉耆县司法局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3年，我局在县委、县政府以及州司法局的指导监督下，认真对照《焉耆县贯彻落实<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 2025年 )>分工方案》和《焉耆县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案》，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积极开展法治建设，着力营造全社会尊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氛围，取得了一些成效。现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主要工作开展情况

(一)高度重视,压实领导责任

我局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建立了完备的工作领导机制，强化依法行政组织保障。党政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坚持法治建设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推进，与友好社区联合创建“党建红+司法蓝”为民服务品牌，让群众感受到司法行政的温度和厚度。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制度，党组研究制定《2024年司法局法治建设工作计划》，明确司法行政法律法规学习计划，将司法行政法治建设纳入年度重点工作内容。建立健全各项制度，不断夯实司法行政法治工作基础，着力打造执法队伍建设，加大普法宣传力度，并认真对照《焉耆县2023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案》，切实做到任务明确，责任落实，积极推动法治政府建设深入开展。

（二）切实抓好司法行政法律法规文件精神等学习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法工作、行政复议、公共法律服务等工作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重要会议、重要文件精神。推动县委、县政府集体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宪法、民法典等，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宪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纳入党校领导干部教育培训必修课并建立健全常态化机制。梳理2023年领导干部学法应知应会清单，通过中心组学习、周五干部政治学习日、主题党日等形式多次组织全局干部集中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宪法、民法典、行政复议法、人民调解法、社区矫正法、法律援助法等重要法律法规的；组织各乡镇、有关部门开展人民调解法、行政复议法等业务培训7场次，培训人员500余人次。

（三）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一是不断深化法治政府建设，助力全面依法治县行稳致远。**组织召开2022年度述法专题会，高规格筹办依法治县全体会议；列出68项“一把手抓法治建设”职责清单，梳理法治建设问题167条；全力做好区、州法治督察组反馈40个共性问题和10个个性问题整改销号；组织 “一规划两纲要”中期评估验收，开展专项督察，下发31份整改通知书，提出59条整改意见；强化行政执法监督，受理行政复议案件6件，办结5件，其中撤销1件；清理全县政策性和规范性文件，继续有效57件，失效和废止21件；持续推进乡镇执法事项赋权工作，组织执法培训3场120人次。扎实开展道路交通安全和运输执法领域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收集突出问题线索24件，提出整改意见75条。**二是积极挖掘工作潜力，推动法治宣传教育提质增效。**做实“关键少数”和重点群体法治教育，组织“逢九必讲”31场次，累计参训18600人次，“每周一课”54场次，培训干部12720人次。压实普法责任制，各级各部门开展法治宣传920余场，发放宣传资料4.3万余份，播放标语1.3万余条，受众群众12.6万人次。做实“新媒体”普法，“法润兴焉”普法专栏共录制播放56期，累计点击播放162.3万余人次。深入推进法治乡村建设，创建自治区级“民主法治示范村”1个，州级“民主法治示范村”4个，培养“法律明白人”195人，持续营造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氛围。**三是完善“大调解”格局，提升基层矛盾多元化解能力。**持续强化乡、村人民调解组织建设，全县95个调解组织聘用专兼职调解员共388人。充分发挥“三调联动”机制，积极打造基层品牌调解室，2023年以来，组织调解业务培训24场980余人次，各级调解组织化解矛盾纠纷3618起，化解率99%，涉及金额1531.53万元，司法确认318件，实现了“矛盾不上交、风险不上行”。用心用情依法监管，实现重点群体由“管住向管好”持续转变。**四是坚持司法为民，构建便捷高效、均等普惠的公共法律服务体系。**法援中心进驻市民中心，推行带班接访制，实现公共法律服务“一网通、综合性、一站式”，2023年以来，办理民事法律援助案件43件，刑事法律援助36件，法律帮助案件218件。“一村一法律顾问” 开展普法宣传讲座45场次，提供法律咨询、解答、引导法律服务150次，服务群众1900余人次。县公证处办理公证5120件。**五是落实行政执法公示制度，切实增强执法透明度**。我局将行政执法公示与政府信息公开有机结合，通过行政执法信息公示平台向社会公布各项执法信息。公示信息包括执法主体、执法依据、执法权限、执法程序、执法结果、监督举报电话等，进一步促使行政权力的公开运行，便于社会各界监督。

二、存在问题

2023年，我局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与经济社会发展的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仍存在一些问题和不足，主要表现为以下几个方面：一是普法宣传的形式缺乏创新，没有充分利用抖音、微信公众号等摩托媒体，广泛宣传司法行政相关法律法规。二是司法行政信息依法公开方面还做得不够，公开的范围和内容还不够全面。三是作为全县的行政执法监督部门，执法监督方式单一，监督结果运用不够。

三、下一步打算

**一是推动法治建设再上新台阶。**推动贯彻落实“一规划两纲要”任务分工和《关于进一步加强县市法治建设的意见》精神，组织好年度述法会和依法治县会议，压实党政负责人履行法治建设主体责任，持续推动把全县各项事业全面纳入法治化轨道。**二是提升基层普法依法治理能力。**以自治区巡视组反馈问题为导向，严格落实普法责任制，提高普法宣传教育针对性、实效性，持续挖掘新媒体宣传潜力，不断提高基层治理法治化水平。**三是持续构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格局。**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全面加强乡村两级人民调解组织规范化建设，认真选点配位，积极创建村社区品牌调解室，持续构建高效、多元化解体系。**四是推动高质量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继续健全公共法律服务各项制度，强化县、乡、村三级组织网络管理，加强法援案件的检查、案件回访，提高法援案件质量，深入落实各项便民措施，为群众提供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